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简称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020029 | |
| 交易代码 | 020029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2 年 9 月 25 日 | |
| 基金管理人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31,410,075.31 份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20029 | 020030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3,777,928.03 份 | 117,632,147.28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力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 |
| 投资策略 | <p>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剩余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主要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和短期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即将到期的中期票据等）三类利率市场化程度较高的金融工具。在封闭期，根据市场情况和可投资品种的容量，在深入研究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市场资金面走向、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协议存款交易对手的信用资质以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并在封闭期内执行持有到期的投资策略。</p> <p>1. 资产配置策略 每个封闭期初，本基金首先对回购利率与短债收益率、协议存款利率进行比较，并在对封闭期资金面进行判断的基础上，判断是否存在利差套利空间，以确定是否进行杠杆操作；其次对各类金融工具在封闭期内的持有期收益进行比较，确定优先配置的资产类别，并结合各类金融工具的市场容量，确定配置比例。</p> <p>2. 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 封闭期初，本基金在向交易对手银行进行询价的基础上，选取利率报价较高的几家银行进行协议存款投资，注重分散投资，降低交易对手风险。</p> <p>3. 债券回购投资策略 首先，基于对封闭期内资金面走势的判断，确定回购期限的选择。在组合进行杠杆操作时，若判断资金面趋于宽松，则在封闭期初进行短期限正回</p> |

| | |
|--------|--|
| | <p>购操作；反之，则进行长期限正回购操作，锁定融资成本。若期初资产配置有逆回购比例，则在判断资金面趋于宽松的情况下，优先进行长期限逆回购配置；反之，则进行短期限逆回购操作。其次，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根据资金头寸，安排相应期限的回购操作。</p> <p>4. 短期信用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管理人将利用内部评级系统对市场公开发行的所有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券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进行全面的分析。该系统包含定性评级、定量打分以及条款分析等多个不同层面来评估信用债券。在封闭期，基金管理人根据各短期信用债的信用评级、到期收益率、剩余期限与封闭期的匹配程度，挑选适当的短期债券进行配置，并持有到期。</p> <p>5. 持有到期策略</p> <p>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每一封闭期的建仓期内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买入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内持有这些品种到期，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极端情况下，如遇到债券违约、信用评级下降等信用事件，本基金可以提前卖出相应的固定收益品种。</p> <p>6. 开放期投资安排</p> <p>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p> |
| 业绩比较基准 | <p>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银行 6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p> <p>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p> |
| 风险收益特征 | <p>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较为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基金。</p>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 负责人 | 姓名 | 林海中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21-31081600转 | 010-67595096 |
| | 电子邮箱 | xinxipilu@gtfund.com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 010-67595096 |
| 传真 | | 021-31081800 | 010-66275853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gtfund.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

| | |
|--|------|
| | 1 号楼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 |
|---------------|-------------------------------------|-----------------|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47,560.28 | 1,646,147.46 |
| 本期利润 | 147,560.28 | 1,646,147.46 |
| 本期净值收益率 | 1.9748% | 2.1158%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4 年 6 月 30 日) | |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3,777,928.03 | 117,632,147.28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00 | 1.000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427% | 0.0000% | 0.2301% | 0.0000% | 0.1126% | 0.0000% |
| 过去三个月 | 0.9430% | 0.0030% | 0.6981% | 0.0000% | 0.2449% | 0.0030% |
| 过去六个月 | 1.9748% | 0.0022% | 1.3885% | 0.0000% | 0.5863% | 0.0022% |
| 过去一年 | 4.9002% | 0.0076% | 2.8000% | 0.0000% | 2.1002% | 0.0076% |
|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 7.0753% | 0.0079% | 4.9382% | 0.0000% | 2.1371% | 0.0079% |

2.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 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 ①-③ | ②-④ |
|----|--------------|---------------|----------------|----------------|-----|-----|
| | | | | | | |

| | | | | 准差④ | | |
|------------|---------|---------|---------|---------|---------|---------|
| 过去一个月 | 0.3666% | 0.0000% | 0.2301% | 0.0000% | 0.1365% | 0.0000% |
| 过去三个月 | 1.0107% | 0.0032% | 0.6981% | 0.0000% | 0.3126% | 0.0032% |
| 过去六个月 | 2.1158% | 0.0024% | 1.3885% | 0.0000% | 0.7273% | 0.0024% |
| 过去一年 | 5.2177% | 0.0077% | 2.8000% | 0.0000% | 2.4177% | 0.0077%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7.6617% | 0.0079% | 4.9382% | 0.0000% | 2.7235% | 0.007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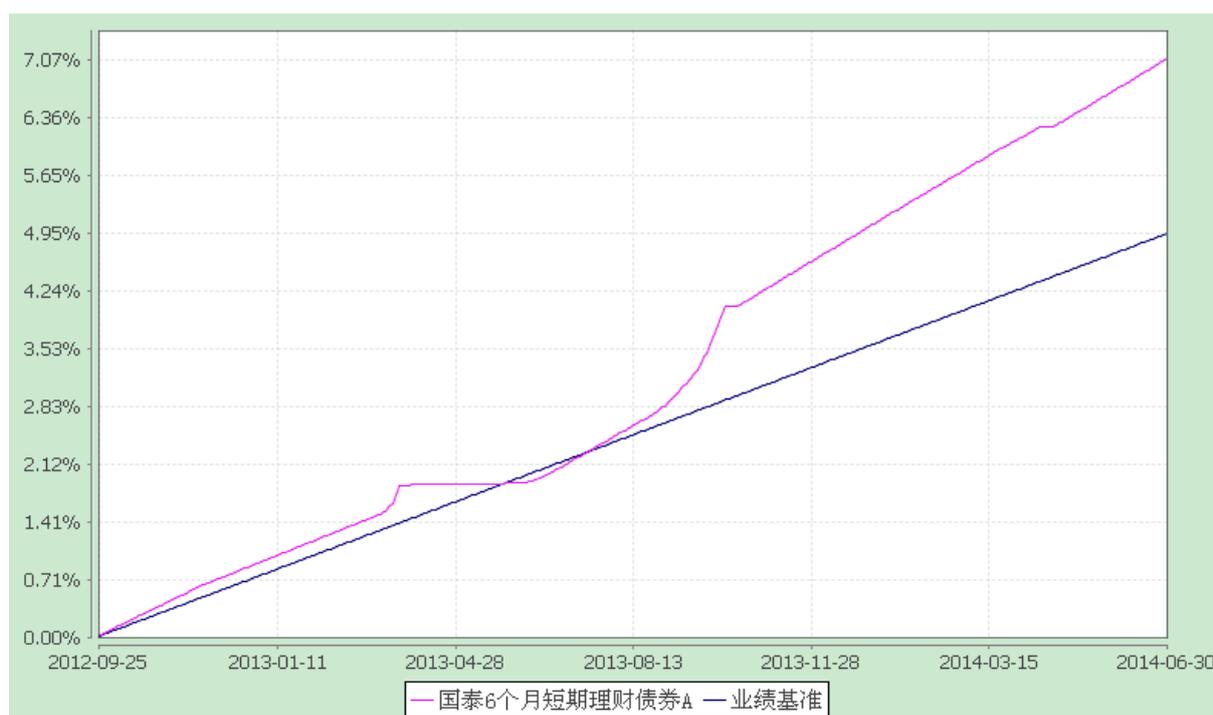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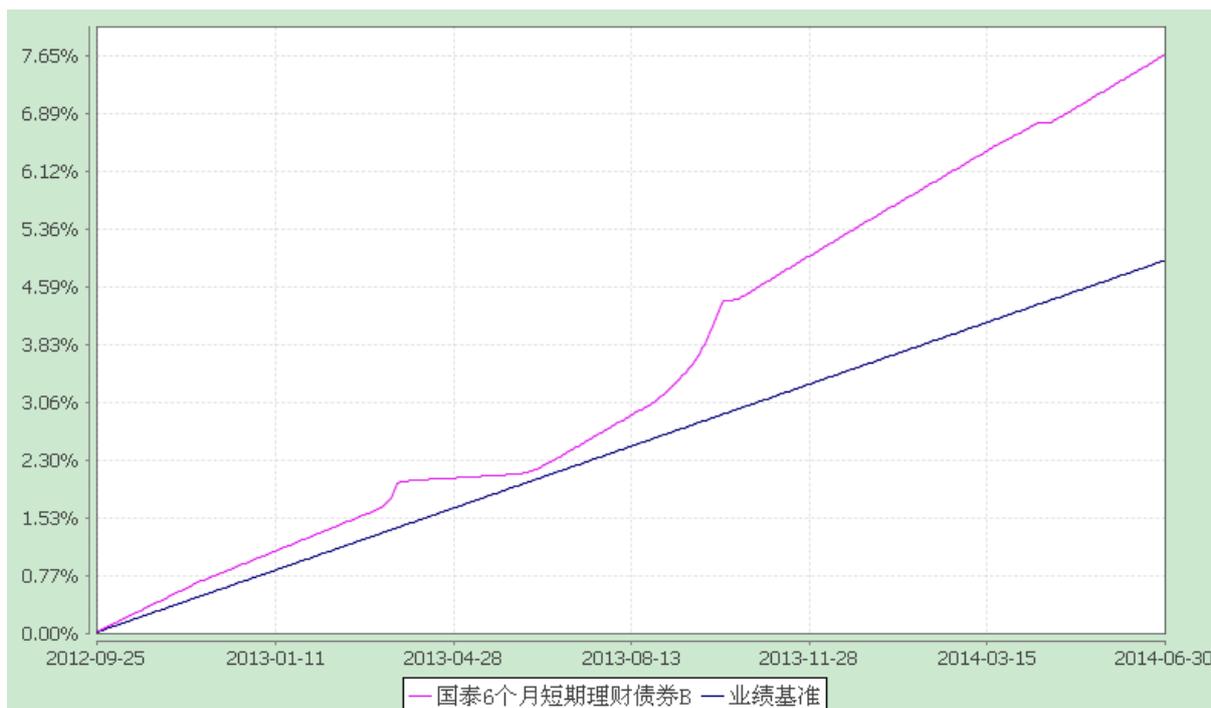
(2012 年 9 月 25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注：本基金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成立，每一封闭期为 6 个月。根据《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每一个运作期建仓结束后，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注：本基金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成立，每一封闭期为 6 个月。根据《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每一个运作期建仓结束后，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金鑫证券投资基金，以及 46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姜南林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货币市 | 2013-03-29 | - | 6 | 硕士研究生。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经济和债券分析师，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

| | | | | | |
|----|---|------------|---|---|--|
| | 场基金、 国泰保本 混合、国 泰金鹿保 本混合、 国泰目标 收益保本 混合、国 泰淘金互 联网债券 的基金经 理 | | | | 先后担任宏观及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2 年 8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 年 12 月起担任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及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王鵬 | 本基金的 基金经 理、国泰 现金管理 货币的基 金经理 | 2014-02-21 | - | 7 | 学士。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上海诺华贸易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新加坡星展银行从事银行财务报表编制与分析工作，2007 年 8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上海国际货币经纪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资金拆借部经纪人、固定收益部助理经理，并于 2011 年 3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经理，2013 年 5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2 月起任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

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 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 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 20 ），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 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 年上半年，央行两次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并于 6 月底调整存贷比构成，多项政策调整都在不断显示央行对于逐步、定向放松货币政策的意图。5 月份财政支出规模也较去年同期明显增加，体现中央各部委及地方政府响应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号召。上半年由于金融机构风险偏好降低，

信贷投放速度低于市场预期，银行体系资金面整体保持相对宽松环境。

本基金每 6 个月开放一次，在今年 4 月份进入第四个封闭期，基于对货币市场利率将不断下行的判断，在本封闭期初始日采取的投资策略为投资资产的到期日与封闭期结束日相一致的资产配置策略，资产配置以 6 个月期限的协议存款和逆回购为主，基金静态收益稳定，为持有人获取稳定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类在 2014 年上半年的净值收益率为 1.97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885%。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类在 2014 年上半年的净值收益率为 2.11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8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央行稳定货币市场利率的工具创新不断的背景下，以及基于政府决策部门力主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考虑，预计下半年货币市场利率将保持稳定。尽管受新股申购的干扰会有波动，但与去年下半年相比波幅会大幅缩窄。影响货币市场利率的不确定性因素主要集中于海外发达经济体的货币政策动态及其对我国跨境资本流动预期和国内货币政策的影响。

本基金将秉持绝对收益的理念，力争在复杂多变的市场中理清大类资产配置的思路，将积极依托公司内外部研究力量，密切跟踪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发展，研究分析各方面因素对市场的影响和变化，完善优化投资策略，奉行国泰基金“长期投资、价值投资、责任投资”的投资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利润分配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应分配利润进行了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类 147,560.28 元，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类 1,646,147.46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末 2014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 - | - |
| 银行存款 | 79,026,631.37 | 33,585,227.11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1,805,317.71 | 22,000,153.00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收利息 | 1,204,651.27 | 653,604.34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132,036,600.35 | 56,238,984.4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 上年度末 |
| | 2014 年 6 月 30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29,151.84 | 12,834.18 |
| 应付托管费 | 9,717.18 | 4,277.97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4,362.63 | 1,318.44 |
| 应付交易费用 | 317.71 | 153.00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446,326.17 | 211,219.8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36,649.51 | 29,000.00 |
| 负债合计 | 626,525.04 | 258,803.47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实收基金 | 131,410,075.31 | 55,980,180.98 |
| 未分配利润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31,410,075.31 | 55,980,180.9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32,036,600.35 | 56,238,984.45 |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1,410,075.31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3,777,928.03 份；B 类基金份额总额 117,632,147.2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
|----------------------------|--|---|
| 一、收入 | 2,101,705.27 | 19,914,161.39 |
| 1.利息收入 | 2,101,705.27 | 19,914,161.39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1,262,252.97 | 13,743,352.83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5,589,167.15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839,452.30 | 581,641.41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减：二、费用 | 307,997.53 | 3,162,467.33 |
| 1. 管理人报酬 | 109,700.15 | 1,224,944.07 |
| 2. 托管费 | 36,706.67 | 408,314.95 |
| 3. 销售服务费 | 14,363.70 | 1,162,067.45 |
| 4. 交易费用 | - | - |
| 5. 利息支出 | - | 176,717.15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176,717.15 |
| 6. 其他费用 | 147,227.01 | 190,423.71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793,707.74 | 16,751,694.06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793,707.74 | 16,751,694.06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55,980,180.98 | - | 55,980,180.9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793,707.74 | 1,793,707.74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5,429,894.33 | - | 75,429,894.33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00,712,081.09 | - | 100,712,081.09 |
| 2.基金赎回款 | -25,282,186.76 | - | -25,282,186.76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1,793,707.74 | -1,793,707.74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31,410,075.31 | - | 131,410,075.31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739,661,215.46 | - | 1,739,661,215.46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6,751,694.06 | 16,751,694.06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87,052,453.64 | - | -1,587,052,453.64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57,561,119.35 | - | 157,561,119.35 |
| 2.基金赎回款 | -1,744,613,572.99 | - | -1,744,613,572.99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16,751,694.06 | -16,751,694.06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52,608,761.82 | - | 152,608,761.82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琼，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嘉浩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 1044 号《关于核准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每一封闭期为 6 个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每 6 个月的对应日止。若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727,620,660.6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7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727,904,498.9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83,838.3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中保留的基金份额数量、或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周期等两个方面,对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用收取费率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按照 0.30% 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A 类;按照 0.01% 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B 类。本基金 A 类、B 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等级,不同基金份额等级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因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或因基金份额持有数量和周期的不同而发生的基金份额自动升级的除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或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股票增发。本基金不可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银行 6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

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09,700.15 | 1,224,944.07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36,800.31 | 929,440.52 |

注：在通常情况下，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7%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7% / 当年天数。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不计提管理费。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36,706.67 | 408,314.95 |

注：在通常情况下，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9%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09% / 当年天数。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不计提托管费。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本期 | | |
|----------------|----------------------|-----------------|--------------|
| |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合计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61.78 | 1,507.71 | 2,169.49 |
| 中国建设银行 | 7,579.84 | 2,044.45 | 9,624.29 |
| 合计 | 8,241.62 | 3,552.16 | 11,793.78 |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合计 |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800.81 | 1,322.93 | 2,123.74 |
| 中国建设银行 | 1,079,248.44 | 4,037.62 | 1,083,286.06 |
| 合计 | 1,080,049.25 | 5,360.55 | 1,085,409.80 |

注：在通常情况下，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分别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 0.30% 和 0.01% 的年费率计提。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约定年费率 / 当年天数。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建设银行 | 1,026,631.37 | 13,495.37 | 3,957,121.96 | 201,021.49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3 年 6 月 30 日：第二层级：100,383,218.62 元，无第一或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1,805,317.71 | 39.24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79,026,631.37 | 59.85 |
| 4 | 其他各项资产 | 1,204,651.27 | 0.91 |
| 5 | 合计 | 132,036,600.35 | 100.00 |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理财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4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不适用。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不适用。

7.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 项目 | 偏离情况 |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0 次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 0.0000%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 0.0000% |
|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 0.0000%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计算收益的方式，使基金份额净值保持在 1.00 元。

7.8.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0%的情况。

7.8.3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利息 | 1,204,651.27 |
| 4 | 应收申购款 | - |
| 5 | 其他应收款 | - |
| 6 | 待摊费用 | - |

| | | |
|---|----|--------------|
| 7 | 其他 | - |
| 8 | 合计 | 1,204,651.2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份额级别 | 持有人户数(户) |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人结构 | | | |
|-----------------|----------|------------|---------------|--------|---------------|---------|
| | | | 机构投资者 | | 个人投资者 | |
| | |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398 | 34,617.91 | - | - | 13,777,928.03 | 100.00%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646 | 182,093.11 | 80,392,609.83 | 68.34% | 37,239,537.45 | 31.66% |
| 合计 | 1,044 | 125,871.72 | 80,392,609.83 | 61.18% | 51,017,465.48 | 38.82%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项目 | 份额级别 | 持有份额总数（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527,668.22 | 3.83% |
|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21,415.92 | 0.02% |
| | 合计 | 549,084.14 | 0.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项目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A |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 B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 1,594,898,218.98 | 133,006,280.00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3,423,153.13 | 52,557,027.85 |

| | | |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13,926,553.14 | 86,785,527.95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3,571,778.24 | 21,710,408.52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3,777,928.03 | 117,632,147.28 |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 2014 年 2 月 7 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尹东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改聘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券商名称 | 交易单元数量 | 股票交易 | |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 | 备注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
| 宏源证券 | 1 | - | - | - | - | - |
| 兴业证券 | 2 | - | - | - | - | - |
| 民族证券 | 1 | - | - | - | - | - |
| 海通证券 | 1 | - | - | - | - | - |
| 国金证券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航证券 | 1 | - | - | - | - | - |
| 厦门证券 | 1 | - | - | - | - | - |
| 银河证券 | 1 | - | - | - | - | - |
| 渤海证券 | 1 | - | - | - | - | - |
| 申银万国 | 1 | - | - | - | - | - |
| 国泰君安 | 2 | - | - | - | - | -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券商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席位券商标准的，由公司研究部提出席位券商的调整意见（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并经公司批准。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存在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